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张念</td><td colspan="2">联系人</td><td>张立山</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 207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8339378976</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4570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2019-410928-13-03-064180</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改扩建□技改□</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食用植物油加工 C1331</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16518</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500</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20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12</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0.6%</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 colspan="2">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2">2020 年 5 月</td></tr>
<tr><td colspan="6">内容及规模：
1、建设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人们的膳食结构正向高品质、营养平衡、经济合理的方面发展。我国的油料生产、加工、消费也呈现持续发展，食用油脂消费量逐年增加，油品档次逐步提高。就食用油的质量来说，大中城市市场销售的食用油已由传统的二级油转向味淡、色浅、少烟的高级烹调油及绿色环保的浓香、清香花生油、葵花籽油等机榨成品，且这种良好的消费趋势也正逐步向中小城市和广大农村发展。在此背景下，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在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拟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td></tr>
</table>

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项目占地面积为 24.777 亩（约 16518 平方米），建设面积为 15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办公室、生产车间、仓库等，设计规模为：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基本内容	项目名称	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
	建设单位	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别	登记表□报告表■报告书□
	劳动定员	26 人
	工作制度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 300 天
产业特征	投资额（万元）	2000
	环保投资（万元）	12
	产业类别	第二产业：农副食品加工业
	行业类别	二、农副食品加工业- 3 植物油加工-除单纯分装和调和外的
	产业结构调整类别	高成长性产业
	5 个行业总量控制行业	不属于
	投资主体	私有企业
厂址	省辖市名称	濮阳市
	县（市）	濮阳县
	是否在产业集聚区或专业园区	否
	流域	属于黄河流域
排水去向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沤肥。
本项目污染因子		①废气：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为物理冷压榨，不需要加热，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废气主要为员工就餐时产生的油烟。 ②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 ③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 ④固废：主要为人工手选工序产生的杂质（泥沙、石子），以及项目过滤油时产生的油渣等。 ⑤生活垃圾：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已在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2019-410928-13-03-064180），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的“二、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植物油加工，并且不属于单纯的分装、调和”，故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濮阳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自接到委托后，坚持求真、务实、客观的原则，对该项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现场踏勘，并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了全面收集和调查，结合当地环保部门的意见，编制完成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落实环评审批正面清单，探索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告知承诺书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件报送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收到要件后，可不经评估、审查，公示期满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试点范围如下：①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 号）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②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符合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二、农副食品加工业-3、植物油加工”，应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

2、建设地址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具体位置见附图 1），北侧为农田，南侧为农田，西邻 038 乡道，038 乡道西侧为濮阳天宇油脂有限公司，东邻农田，距离项目最近敏感点为项目南侧约 252m 处的南王庄村，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 1。

附图 1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3、建设内容

3.1 主体工程

项目占地 24.777 亩约 16518.1m²，主要建设办公室、成品仓库、生产车间等，项目建筑面积为 15000m²，设计日处理花生 210 吨及葵花籽 120 吨。项目工程情况见表 2，主要生产加工设备情况见表 3。

表 2　本项目工程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筑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座（1F），彩钢结构，分为精选区、烘炒区、磨制区以及包装等区域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南侧，彩钢结构
	化验室	**位于厂区东南侧，用于成品油的质检**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均由八公桥统一供给
	供电	由濮阳县八公桥乡供电局统一供给
	采暖	无集中供暖设施，采用壁挂式单体空调解决供暖需求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沤肥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沤肥。
	废气	废气主要为员工在厂区就餐时产生的油烟，安装油烟净化装置。
	噪声	经隔声墙、隔声罩隔声
	固废	人工手选工序产生的杂质（泥沙、石子），以及项目过滤原油时产生的油渣等，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合理处置。

表 3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1	压榨榨油机	160 型	2
2	过滤机	/	2
3	装罐机	/	2
4	原料立仓	/	2
5	成品油罐	/	4

备注：本项目所用生产加工设备均为全自动化新购置设备，便于操作。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以上设备均不属于该目录中淘汰类设备。

3.2 配套工程

3.2.1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濮阳县八公桥镇供电部门提供，可以满足项目生产生活用电需求。

3.2.2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生活用水由濮阳县八公桥镇自来水管网供给，可以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就近边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沤肥，生产废水收集后定期用于厂区绿化。

4、主要原辅材料及产能情况

4.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 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花生	万 t	6.3	外购
2	葵花籽	万 t	3.6	
3	用电量	万 kwh	110	濮阳县八公桥镇供电部门提供
4	用水量	t	398	由濮阳县八公桥镇自来水管网供给

4.2 产品方案及物料平衡

表 5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物料平衡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万 t	成品名称	年产量/万 t
1	花生	6.3	花生油	2.83
2			花生油饼	3.47
3	葵花籽	3.6	葵花籽油	1.62
4			葵花籽油饼	1.98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6 人，实行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为 300 天。

6、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情况

表 6　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气治理	油烟净化装置	1 套	2
废水治理	隔油池+化粪池	$1\times1m^3$、$1\times2m^3$	1
噪声治理	减震垫	若干	2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1\times5m^2$	2
厂区绿化		$500m^2$	5
合计			12
备注：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6%（12/2000×100%=0.6%）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的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濮阳县隶属于濮阳市，位于河南省东北部，黄河下游北岸，地理坐标在东经 114°52′-115°25′，北纬 35°20′-35°50′之间，南部及东南部以黄河为界，与山东省的东明、菏泽、甄城隔河相望；东和东北部与范县及山东省莘县毗邻；西和西南部与内黄、滑县、长垣三县接壤；北与西北倚国家卫生城、园林城—濮阳市。

项目所处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

濮阳县地处黄河中下游冲积平原，位于内黄隆起和鲁西隆起的东（明）濮（阳）地堑带，系我国地貌第三阶段的中后部，是中、新生代的沉积盆地。地势南高北低，西高东低，由西南向东北倾斜，自然坡度南北约为 1/4000，东西约为 1/8000，地面海拔 50~58m。全县地貌较相似，由于历史河水入海和黄河沉积、淤塞、改道等作用，形成了濮阳县平地、岗洼、沙丘、沟河相间的地貌特征。

濮阳县北靠华北拗陷带，南有古老秦岭巨型纬向构造带，位于东濮拗陷带之中和浚县起以东的大斜坡上。该区范围内次级构造发育，北东向构造起着主要控制作用，北西和近东西向构造交错迭加，构成了一个相对隆起的凹陷，区内主要的地质构造有浚县断块，东濮地堑，安阳断裂，外围西有汤阴地堑，东为鲁西隆起，北与临清凹陷相通，组成了豫北特有的构造。

豫北地区属邢台——河间地震带的一部分，是华北平原地震区中活动性较高的一个地震区，豫北曾有多次地震记载。近几年来，该地区一直是全国地震点监视区之一，震区烈度区划为 7 度。

3、气侯、气象

濮阳县位于中纬地带，常年受东南季风环流的控制和影响，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沙，夏季炎热雨量大，秋季晴和日照长，冬季干旱少雨雪。年平均气温为 13.5℃，年平均无霜期为 215 天，年平均蒸发量 1944mm，年平均日照时数 2545 小时，年太阳辐射总量 118kcal/cm^2，年平均降水量 476.5mm，常年主导风向是南风，次主导风向为北风，夏季多南风，冬季多北风，其次为东南风，年

均风速为 2.1m/s，年均相对湿度 71%。区内最低极端气温-20.7℃，最高极端气温 42.2℃；日最大降水量为 183mm；历年最大降雪深度 22.0cm，最大冻土厚 41.0cm。

4、地表水

濮阳县地域大部分属于黄河流域，主要过境河流有黄河、马颊河和金堤河。北部少数引黄灌区属于海河流域。

金堤河作为黄河中下游的一条支流，系平原排水河道，地跨豫鲁两省，分属河南新乡、安阳、濮阳和山东聊城 4 地市 12 个县，是当地农业灌溉的主要水源之一。金堤河发源于新乡县荆张庄排水沟，于濮阳县张庄闸入黄河，金堤河在濮阳市境内全长 48.4km，流域面积 1750km^2，且支流很多。金堤河流域的水资源主要来自以下四个方面：①天然降水，②引黄灌溉渠道退水，③引黄灌溉农田退水，④地下水侧渗补给。

5、地下水

按水文地质特征，濮阳县地下水从上到下分为浅层淡水、咸水、深层淡水三种。浅层淡水呈零星分布，主要存在第四系全新统地层的精细砂、亚沙土的孔隙、粘土的裂隙中，为西南—东北方向，从西北到东南由小到大，由薄到厚。

浅层淡水的主要补给来源是大气降水、地表水及灌溉回归水。浅层淡水底板埋深 10～20m，单位涌水量一般大于 2.5m/hm，浅层淡水占全县总面积的 60%，咸水占全县总面积的 40%。

深层淡水主要贮存在咸水层以下，水温高、水质好、单井出水量大，底层贮水量好，是全县地下水的主要开采对象。第一开采段底板大约埋深 140～160m，矿化度为 0.6～0.8g/L，第二开采段的底板埋深大约 240～260m，矿化度 0.5～0.6g/L，第四开采段的底板埋深在 430～470m，径流及坑塘蓄水对周围地下水也有一定补给。

评价区域地下水主要为孔隙潜水，主要含水层为 6m 以下的细沙及细沙含卵石层，根据濮阳县地形特点，该区域地下水大致分为浅层含水层组、中层含水层组（承压水）和深层含水层组。评价区地下水埋深一般在 8.5～9.0m，根据含水层的结构及埋藏条件，可分为第四系孔隙潜水和层间孔隙水两种，地下水的径流条件相对较好。评价区内地下水的水位、水量等的动态变化，受大气降水和季节的影响比较大，特别是人为因素的影响尤其大。由于天旱、降水偏少等因素使地下水位在逐年下降。

项目所在区域浅层地下水主要由大气降水和地表水补给，地下水流向一般沿地形坡度方向流向，即从西南向东北流，农业灌溉期河水补给地下水。

6、土壤

濮阳县的土壤类型有潮土、风砂土和碱土 3 个土类，9 个亚类，15 个土属，62 个土种。潮土为主要土壤，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97.2％，分布在除西北部黄河故道区以外的大部分地区。潮土表层呈灰黄色，土层深厚，熟化程度较高，土体疏松，沙黏适中，耕性良好，保水保肥，酸碱适度，肥力较高，适合栽种多种作物，是农业生产的理想土壤。风砂土有半固定风砂土和固定风砂土两个亚类，共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2.6％。风砂土养分含量少，理化性状差，漏水漏肥，不利耕作，但适宜植树造林，发展园艺业。碱土只有草甸碱土一个亚类，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0.2％，主要分布在黄河背河洼地。碱土因碱性太强，一般农作物难以生长。

濮阳县土地基本特点是：地势平坦、土壤深厚、便于开发利用，垦殖率较高，但人均占有量小。土壤类型以潮土为主，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97.2%，潮土耕地性良好，是农业生产的理想土壤。黄河、金堤河流经全境，黄河流经濮阳县 61.127 公里，金堤河流经我县 37 公里；水量丰沛，我县水资源储量总量在 4.9 亿立方以上，地下水资源储量在 3.3 亿立方以上，年降水、地表径流水补给量在 2.7 亿立方以上工农业生产用水十分便利。是世界上三大最适于种植冬小麦的地区之一。

7、矿产资源

濮阳地质因湖相沉积发育广泛，第三系沉积很厚，对油气生成及存储极为有利。已知的主要矿藏有石油、天然气。石油、天然气储量较为丰富，且油气质量好。目前，全县探明的石油储量达 4 亿多吨，天然气储量达 546 亿立方米，中原油田 70%的原油、90%的天然气产于濮阳县。濮阳县目前可支配中原油田优惠价天然气达 63 万方/天。濮阳市是国家规划的五大化工基地之一，涌现出了中原大化、中原乙烯等一大批大中型化工企业，开发化工产业原材料丰富，技术力量雄厚，濮阳县有发展石油化工深加工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濮阳县地下盐矿资源非常丰富，据中原油田地质资料分析文留、户部寨两乡（镇）探明储量就在 500 亿吨以上，远景储量在 800 亿吨以上。盐矿单层厚度在 7--26 米之间；钙、镁含量低于海盐，平均纯度 97%以上；盐矿埋藏深度一般在 2600—3100 米之间；分布面积在 200 平方公里以上；同时可以利用中原油田废弃油水井，采取注水法采矿。具有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的特点。

8、植被、生物多样性

濮阳县天然林木甚少，基本为人造林，主要分布在黄河故道及背河洼地。优质用材

林树种主要有毛白杨、三倍体毛白杨、速生杨 108、加拿大杨、枫杨、榆、柳、泡桐、椿、槐等。经济林树种主要有红枣、苹果、桃、杏、梨、葡萄、柿、山楂、核桃、花椒等。

濮阳县地处冲积平原，是农业开发最早的地区之一，主要栽培植物，如小麦、玉米、水稻、红薯、大豆，种植面积达 4 万公顷。经济作物中棉花、花生、芝麻、油菜、麻类种植较多。

县境内动物繁多，约 600 余种，其中无脊椎的原生动物，腔肠动物、环节动物、节肢动物约 400 种；脊椎动物包括鱼类、两栖类、爬行类、鸟类、哺乳类约 200 余种。主要野生动物有：兔、獾、鼠、刺猬等；鸟类有：雁、鹊、燕、布谷、画眉、鹌鹑等； 鱼类有：鲤鱼、鲫鱼、鲢鱼、草鱼、泥鳅、鳖等。虫类繁多：有蛇、蚁、蝉等约 500 种。

根据调查，项目评价区域内没有发现需要保护的珍稀动植物资源。

9、饮用水源地规划

①濮阳市共有引用水源地 5 个，地表水应用水源地 2 个：西水坡水源地和中原油田彭楼水源地；地下水应用水源地 3 个：中原油田基地地下水源地、李子园井群水源地。

距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为李子园井群水源地：

一级保护区：开采井外围 1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 400 米的区域。

准保护区：除一、二级保护区外，西八里庄、王寨、马寨、西高城以南，毛寨、小山以北，东高城、老王庄、谷马羡、主布村、吕家海以西，西子岸、东柳村、后栾村以东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位于李子园井群准保护区东南侧约 9.3km。不在准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

②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濮阳县八公桥镇地下水井群(共 3 眼井)，其保护范围：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10 米、西 30 米、南至 023 县道、北 10 米的区域。本项目距离濮阳县八公桥镇地下水井群一级保护区范围边界最近距离为 1.5km，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之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项目评价因子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需采用评价范围内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边长 5km 的矩形。本评价收集了 2018 年濮阳县基本污染物监测数据资料，根据濮阳市环境监测站 2018 年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数据，项目所在地区基本污染因子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情况见表 7。

表 7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项目 均值	$PM_{2.5}$	PM_{10}	SO_2	NO_2	CO	O_3-
浓度(μg/m³)	60	111	16	35	2.25	130
标准值(μg/m³)	35	70	60	40	4	160
占标率（%）	171.42	158.57	26.67	87.5	56.28	81.25
达标情况	不达标	不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濮阳市环境空气中SO_2、NO_2、CO、O_3年均值满足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PM_{10}、$PM_{2.5}$年均值均超过二级标准要求，故判定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濮阳市政府及环境保护局等相关部门发布并实施了《濮阳市环境网格化监管方案》、《濮阳市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管控工作方案》等整治方案，通过一系列综合整治工程，濮阳市环境空气改善情况已初见端倪。根据《濮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 年）可知，2017 年，濮阳市环境空气质量三项主要指标实现“两降一增”，PM_{10}平均浓度 107μg/m³（剔除沙尘天气后），同比下降 21.9%，超过目标值 4.5 个百分点，$PM_{2.5}$平均浓度 64μg/m³（剔除沙尘天气后），同比下降 7.2%，超过目标值 4.5 个百分点，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明显。待《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豫政〔2018〕30 号）中各项整治要求落实后，濮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将会得到进一步改善。

2、地表水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金堤河，属于黄河水系，根据《濮阳市环境质量月报》（2019 年 4 月~5 月）对濮阳县金堤河宋海桥监测断面月平均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进行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8　项目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断面名称	监测因子	4 月	5 月	标准
金堤河宋海桥	化学需氧量	19	19	30.0
	氨氮	0.19	0.36	1.5
	总磷	0.25	0.13	0.3

3、声环境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由天津绿洲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7 日、28 日对项目区东、西、南、北厂界进行了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 9。检测报告见附件。

表 9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	2019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12 日		评价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9	42	50	41	2 类昼间：60，夜间：50
南厂界	48	40	49	41	
西厂界	51	44	52	43	
北厂界	50	42	49	43	

由上表的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四周厂界背景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要求。

4、生态环境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植物主要为人工种植植物，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植物存在，附近无自然生态保护区。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调查，噪声评价范围为建设项目边界向外 200m 范围内，噪声评价范围内环境无噪声敏感点；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无评价范围，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5.6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调查可知，无需调查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无评价范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无评价范围。

表 1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距离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252m	南王庄村	S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
	544m	杨寨村	WN	
地表水环境	5km	水屯沟	W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二级）	单位
SO_2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60 150 500	μg/m³
NO_2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40 80 200	
CO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4 10	mg/m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160 200	μg/m³
PM_{10}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70 150	
$PM_{2.5}$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35 75	

2、声环境：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地表水：本项目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质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12。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L）	备　注
PH	6~9	GB3838-2002 IV 类标准
COD	30	
NH_3-N	1.5	
总磷	0.3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小型规模标准（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5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90%） 2、噪声：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3、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不排放 SO_2、NO_X 废气污染物；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沤肥。因此，本项不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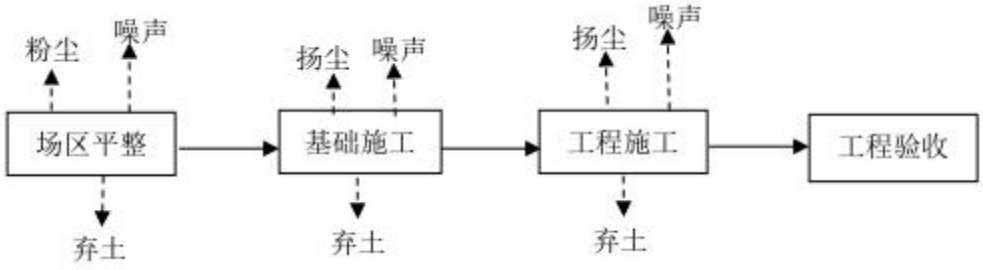

图 2　本项目施工期工序及产污环节图

2、运营期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花生油及葵花籽油，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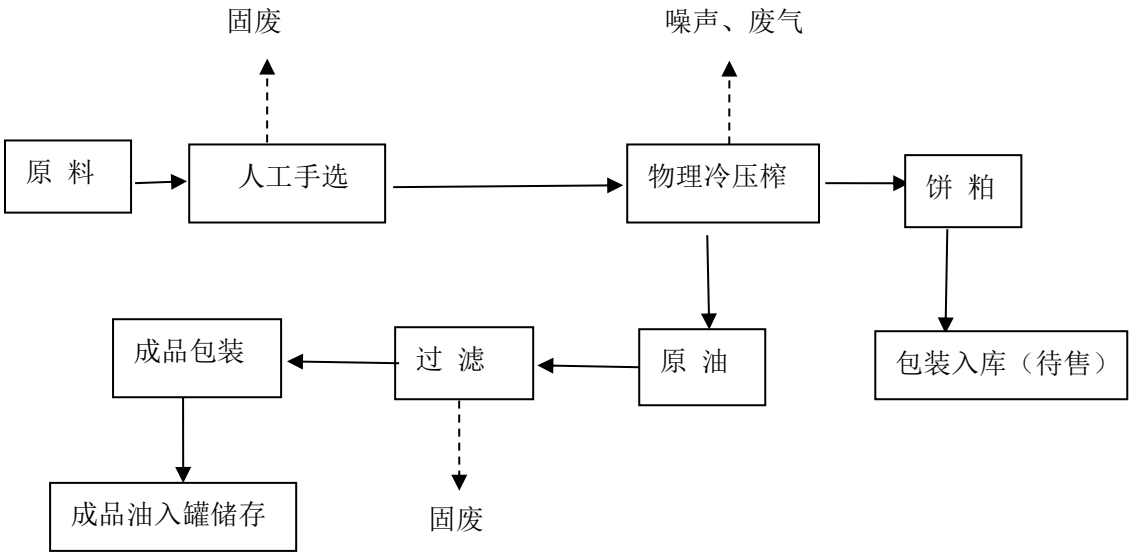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榨油工艺

原料选用优质的花生米及葵花籽作为生产原料，经人工手选去除沙粒、碎屑等杂质，已去杂质的花生米及葵花籽原料转入压榨榨油机进行物理冷压榨工序，经压榨工序产出原油(原汁)。

(2)过滤工艺

原油经过封闭管道进入过滤机进行过滤后，将油品中的杂质去除，生产出优质花生油及葵花籽油经化验室质检合格后入罐储存。

注：化验室对成品简单抽样质检，化验过程无危废产生。本项目生产花生油及葵花籽油的工艺及设备一样，故本项目不再重复赘述。

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

1、施工期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两部分。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建筑废水，主要包括场地开挖平整等产生混浊的施工废水、施工机械的冲洗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SS 及少量石油类。由于该部分废水产生量较少，施工单位自建一座废水储存池，经沉淀后泼洒抑尘、清洗工具等，全部回用于工程，不外排。

2、施工期废气

土方挖掘、堆放、清运及场地平整过程产生的粉尘，建筑材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产生扬尘及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废气。

3、施工期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4、施工期固废

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建材（包括废砖、混凝土等）、撒落的砂石料、建筑垃圾、工程废土等和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营运期：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污染性废气产生，员工在厂区就餐时产生的油烟。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为物理冷压榨，不需要加热，生产废气主要为过滤过程中产生的异味，且本项目在常温下进行过滤，故本项目产生的异味量极少。

1.1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采用天然气和电能，为清洁能源。根据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挥发量均有所不同，平均来说，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之间，本评价取 **3%**。平均食用油日用量为 **30g/**人**•d**，项目食堂可同时容纳 **26** 人就餐，每天 **2** 餐，则食堂食用油的消耗量为 **0.234t/a**，则油烟的产生量为 **0.007t/a**。

食堂设 **1** 个单灶头商用节能燃气灶，每天烹饪时间累计为 **2** 小时，设置油烟机 **1** 台，其处理效率大于 **90%**，油烟机总风量为 **8000m^3/h** 计，则油烟排放量为 **0.0007t/a**，排放速率为 **0.0012kg/h**，排放浓度为 **0.15mg/m^3**，通过专用烟气通道排放，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关于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5mg/m^3** 的要求。

2、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废水。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6** 人，员工为附近居民，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生活用水量按 **30L/**（人**•d**）计算，则全厂生活日用水量为 **0.78m^3**，全年用水 **234m^3**。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年污水产生量约 **187.2m^3**，日平均产生量 **0.624m^3**。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 生浓度分别为：**COD 300mg/L**、**BOD$_5$ 200mg/L**、**SS 200mg/L**、氨氮 **30mg/L**。

3、噪声

主要为压榨机、过滤机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物

4.1 工业固体废物

主要为人工手选工序产生的杂质（泥沙、石子），根据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杂质产生量约为 **1t/a**；项目过滤原油时产生的油渣量约为 **5t/a**，全部外售作为饲料综合利用。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

4.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职工 **26**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项目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3.9t/a**，分类收集后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做到日产日清。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现场	施工扬尘	无组织排放	暂时性，待工程完工影响消失
	运营期	压榨、过滤	异味	少量	少量
		员工食堂	食堂油烟	0.007t/a	0.15mg/m^3、0.0007t/a
水污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COD、NH_3-N SS	施工期建设旱厕，施工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沤制农家肥	
	运营期	生活污水(187.2t/a)	COD	300mg/L，0.056t/a	0
			NH_3-N	30mg/L，0.0056t/a	0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现场	建筑垃圾	15t	回收可利用部分，不可利用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生活垃圾	0.3t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运营期	人工手选	杂质（泥沙、石子）	1t/a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过滤	油渣	5t/a	外售作为饲料综合利用
		生活区	生活垃圾	3.9t/a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本项目主要设备为压榨机、过滤机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65～80dB(A)之间，经采取隔音措施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以人为绿化为主，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存在，附近无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区，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很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来自于现有土地平整、开挖、回填，建材的运输、露天堆放、装卸等过程产生的扬尘。

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影响项目所在地块周围，扬尘的影响范围比较广，主要表现为空气中总悬浮颗粒浓度增大，特别是在天气干燥、风速较大时影响更为显著。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集中在土建施工阶段，按气沉原因可分为风力扬尘和动力扬尘。

（1）风力扬尘

主要为物料存放过程及表层土壤需要人工开挖、堆放且在气候干燥有风的情况下产生扬尘。表 13 为完全干燥、无风速影响条件下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

表 13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m/s）	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m/s）	0.158	0.17	0.1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μm）	450	550	276	750	850	95	1050
沉降速度（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	4.22	4.62

由表 13 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着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大于 250μ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对外环境影响的主要为微小尘粒，由于施工季节的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不同。濮阳县每年春、秋季节风力较大，在施工期间可能会对环境敏感点产生一定的影响。

（2）动力起尘

动力起尘主要为来往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根据车型、车速、路况的不同，产生的扬尘量也不同。在同样路面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的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扬尘量越大。

施工期间经洒水抑尘，可以大大降低扬尘的产生，表 14 为天气干燥、风速 3m/s 条件下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表 14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mg/m³）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	0.67	0.6

本项目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扬尘产生量超过 1.0mg/m³。由表 25 可以看出，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50 米范围内。

为进一步减少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结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河南省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和《濮阳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濮环攻坚办〔2019〕82 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a、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七个 100%”，即施工工地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征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1 万平方米以上工地 100%安装监控设备。“七个到位”标准 ，即 1、出土工地和拆迁工地应做到施工围挡到位； 2、出入口道路混凝土路面硬化到位； 3、基坑坡道硬化处理到位；4、全自动冲洗设备安装和使用到位；5、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密闭到位 6、拆迁工地拆除过程中使用专业降尘设施湿法作业到位；7、拆迁工地暂不开挖的裸露地面和 2 日内不清运的拆迁垃圾覆盖到位。

b、施工单位根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规定，制定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建立相应的责任制度和作业记录台帐，并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的管理工作。

c、施工过程中对施工场地勤洒水，降低扬尘产生；

d、在施工场地周围设置硬质材料连续围挡，必须达到施工工地 100%围挡，围挡必须在三通一平以前完成；

e、施工现场的道路及作业场地应当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保证平整坚实，无浮土、无积水；

f、建筑垃圾、工程土渣应及时清运，不能及时完成清运的，应当在施工工地内设置一般堆放场，物料堆放要 100%覆盖；

g、做好对易起尘物料加盖蓬布、控制车速、合理分流车辆、减少卸料落差、施工场地要勤洒水、建筑工地建筑施工外脚手架一律采用密目防尘网维护(不低于 2000 目

/100cm^2)或防尘布、运输车辆行驶路线尽量避开环境观境保护目标等内容；

h、建筑垃圾、工程弃方应及时清运，不能及时完成清运的，在施工工地内设置一般堆放场，一般堆放场应当采取围挡、遮盖、洒水、喷洒覆盖剂或其他防尘措施；

i、及时清扫运输通道，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垃圾、渣土要及时清运；

j、在工地出口处设置冲洗设施，出入车辆 100%冲洗，车辆驶出工地时对车轮进行冲刷，保持出场车辆清洁；

k、运输车辆加盖篷布，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或限速行驶，以减少产尘量，并且车辆行驶应按规定路线进行；

l、针对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地面扬尘，施工单位应制定完善的施工计划和合理组织施工进度，尽量缩短工期和避开在大风情况下进行扬尘量大的施工作业，当冬季风力达到 4 级以上时应停止施工；

m、闲置 6 个月以上的施工工地，建设单位应当对其裸露泥地进行一般绿化或者铺装。

n、强化扬尘综合治理。水泥使用量在 500 吨以上的各类建筑施工、道路施工、市政工程等工地应使用散装水泥；城市建成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制砂浆，普通砂浆应使用散装预拌砂浆；

o、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

p、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减少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加大建筑扬尘监管治理力度。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施工工地主要扬尘产生点应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实行施工全过程监控；水泥使用量在 500 吨以上的各类建筑施工、道路施工、市政工程等工地使用散装水泥；

q 工业企业完成物料运输、生产工艺、堆场环节的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五到位”即：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生产工艺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不能有可见烟尘外逸；物料运输抑尘到位，粉状、粒状物料及燃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卸料点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清扫，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裸露土地绿化到位，厂区内可见裸露土地全部绿化，确实不能绿化的尽可能硬化；无组织排放

监控到位，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一密闭”即：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禁止露天堆放

总之，施工期时间相对较短，其产生的影响是一般性的，一般情况下是可以逆转的，在加强管理、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控制到最小。因此应切实做好上述防治措施，强调文明施工，加强环保管理要求，制定工作责任制，并服从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机械设备冲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

2.1 机械设备冲洗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施工机械投入使用过程中，实际冲洗次数相对较少，水量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 SS，收集后用于泼洒施工场地抑尘，不外排。

2.2 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约 60 天，施工人员约 10 人，不在施工现场食宿。由于条件限制，施工人员洗漱用水较少，用水量按 20L/人·d 计算，用水量为 12m^3，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洗漱废水排放量为 9.6m^3。生活污水收集后泼洒地面抑尘，废水不外排。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及源强

工程施工噪声来源包括：场地平整、地基处理、结构等阶段，主要为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以及施工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经建筑工程施工工地噪声源强类比调查分析，确定拟建工程的噪声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现场（场址区内）的声源噪声。

表 15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值一览表　　等效声级 Leq（dB(A)）

施工阶段	主要噪声源	数量（台）	距声源 1 米处 A 声级	叠加值
场地平整	推土机	2	78～80	87.7
	挖掘机	2	75～80	
	装载机	2	70～75	
打桩	钻桩机	2	85	88.1
结构	振捣棒	3	80～85	94.2

	电锯	2	90	
	吊车	2	70	

3.2 预测计算

施工噪声预测采用点源衰减模式，预测只计算声源至受声点的几何发散衰减，不考虑声屏障、空气吸收等衰减。预测公式如下：

$$L_A=L_{A(r0)}-20\lg(r/r_0)$$

式中：$L_{A(r)}$—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0)}$—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该点的总声压级可用以下公式计算：

$$L_p = 10\lg\sum_{i=1}^{n}10^{0.1Li}$$

其中：L_P——某点叠加后的总声压级，dB；

Li——第 i 个参与合成的声压级强度，dB(A)。

预测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贡献值，预测结果见表 15。

表 16　各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贡献值一览表

序号	施工阶段	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dB(A)]									
		1m	5m	10m	20m	30m	40m	50m	60m	150m	200m
1	场地平整	88.7	74.7	**68.7**	62.7	59.2	56.7	***54.7***	53.1	45.2	42.7
2	结构	88.8	74.8	**68.8**	62.8	59.3	56.8	***54.8***	53.2	45.3	42.8
注：加粗的数据为其昼间达标距离对应的噪声值，斜体加粗的数据为夜间达标距离对应的噪声值。											

鉴于施工机械在施工现场一定区域内移动，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现场噪声贡献值昼间 20m、夜间 100m 处可达到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要求。经现场踏勘，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西南侧 252m 处南王庄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环境影响很小。

3.3 影响分析及对策措施

为进一步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措施控制施工噪声：

（1）制定科学的施工计划，合理安排施工工艺，减少噪声源；

（2）在施工机械设备与基础或连接部之间采用弹簧减振、橡胶减振技术。同时，完善设备维护和保养制度，杜绝由于设备运动状况不佳导致噪声增大；

（3）加强对施工场地的监督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应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施工及来往运输车辆禁止鸣笛；

（4）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时段（22：00～次日 6：00）禁止施工，如确因工艺要求必须连续施工时，应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并提前 3 天公告周围单位及居民后，方可连续施工；

（5）施工前，建议先与周边居民做好沟通与交流，以取得居民的谅解。

由于施工期具有阶段性、一般性和不定性，一旦施工期结束，其噪声也随之消失。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主要包括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4.1 建筑垃圾

施工期主要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施工建筑面积为 15000m^2（堆放场及厂区道路为混凝土地面，不作为建筑面积计算固废）建筑垃圾产生量以 1kg/m^2 计，则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各种建筑材料须按有关部门指定的时间和路线运输，工程完成后，会残留一定量的建筑废料。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施工，不随意倾倒建筑垃圾。

4.2 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期约 60 天，施工人员约 10 人，由于条件限制，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3t。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建设单位必须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并降低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建筑垃圾要设固定的暂存场所，并应在暂存场所上方加罩棚或其他形式进行密

闭。

（2）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袋装收集。施工单位应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做到及时清理。

（3）施工期间的工程废弃物应及时清运，要求按规定路线运输，运输车辆必须按有关要求配装密闭装置。

（4）对施工人员加强教育和管理，做到不随意乱丢废物，要设立环保卫生监督监察人员，避免污染环境，影响市容。

（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必须设立垃圾站，并及时回收、清运垃圾；高处工程垃圾应用容器垂直清运，严禁凌空抛撒及乱倒乱卸。

总之，施工期各要素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施工结束后，施工期造成的生态影响也可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为物理冷压榨，不需要加热，生产废气主要为过滤过程中产生的异味，且本项目在常温下进行过滤，本项目产生的异味量极少，故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污染性废气产生，废气主要为员工在厂区就餐时产生的油烟。

1.1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采用天然气和电能，为清洁能源。根据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挥发量均有所不同，平均来说，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之间，本评价取 3%。平均食用油日用量为 30g/人•d，项目食堂可同时容纳 26 人就餐，每天一餐，则食堂食用油的消耗量为 0.234t/a，则油烟的产生量为 0.007t/a。

食堂设 1 个单灶头商用节能燃气灶，每天烹饪时间累计为 2 小时，设置油烟机 1 台，其处理效率大于 90%，油烟机总风量为 8000m^3/h 计，则油烟排放量为 0.0007t/a，排放速率为 0.0012kg/h，排放浓度为 0.15mg/m^3，通过专用烟气通道排放，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关于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5mg/m^3 的要求。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废水。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6 人，员工为附件居民，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生活用水量按 30L/（人•d）计算，则全厂生活日用水量为 0.78m³，全年用水 234m³。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年污水产生量约 187.2m³，日平均产生量 0.624m³。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分别为：COD300mg/L、0.056t/a；氨氮 30mg/L、0.0056t/a。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3、噪声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压榨机、过滤机等设备，其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级在 65~80dB（A）之间，生产设备均置于生产车间内，经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厂房外 1m 处噪声可降低 20dB（A）以上。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源强见表 17。

表 17　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一览表

设备	治理前设备声源值 dB(A)	治理后设备声源值 dB(A)	治理措施
压榨机	85	65	减震垫、厂房隔音
过滤机	80	60	

3.2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功能区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2 类声功能区。

3.3 预测方法

以厂区内各主要高噪声设备为噪声点源，根据其距离厂界四周的距离及噪声现状情况，按经验法推算其衰减量，并预测各声源对厂界四周预测点的贡献值，预测公式如下：

$$L_A=L_{A(r0)}-20\lg(r/r_0)$$

式中：$L_{A(r)}$—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0)}$—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3.4 预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详见表 18。

表 18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项目 预测点位		距离（m）	贡献值	标准
西厂界	昼间	8	51.9	昼 60、 夜 50
	夜间			
北厂界	昼间	19	44.4	
	夜间			
南厂界	昼间	53	35.5	
	夜间			
东厂界	昼间	68	33.3	
	夜间			

运营后厂界四周噪声贡献由表 15 可知，本项目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南侧 252m 处南王庄村，本项目噪声对其影响很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4.1 工业固体废物

主要为人工手选工序产生的杂质（泥沙、石子），根据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杂质产生量约为 1t/a；项目过滤原油时产生的油渣量约为 5t/a，全部外售作为饲料综合利用。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外售给建材厂。建议建设单位设置 1×5m^2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本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定期外售。

4.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职工 26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项目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3.9t/a，分类收集后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做到日产日清。

本项目固体废物经合理处置后不造成二次污染。

5、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厂区西侧为办公室、办公室西侧为厂区公路，厂区公路西侧依次为包装车间、生产车间、冷榨车间；厂区东侧为员工食堂及化验室；油

罐区位于厂区东北角；原料立仓位于厂区南侧。本项目办公生活区和生产区有效分开，减轻了生产噪声和废气对生活的影响，同时各功能区分区明显，相互衔接，避免互相影响，利于组织生产，因此平面布置合理可行。

6、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根据濮阳县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提供的地类勘测报告，经对照八公桥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改宗地为其他用地，项目用地已经濮阳县国土资源局及阳县八公桥镇人民政府批准同意，该项目符合八公桥镇总体发展规划。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252m 的南王庄村，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建成后，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表 19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治理措施	监测点位	验收内容	监测频次
废气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	油烟浓度	3 次/周期 连续 2 个周期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	1×1m³ 隔油池、1×2m³ 化粪池	/
噪声	压榨机、过滤机等机械设备	减震垫减震	厂界四周	厂界等效 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天，连续 2 天
固废	杂质（泥沙、石子）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后定期外售	/	1×5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
	废油渣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7、 日常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环保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建议建设单位制定以下日常监测计划。

表 20　　日常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气	排气筒	油烟	每半年一次
噪声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8、与排污许可制衔接性分析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中相关要求，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排污许可制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必须做好充分衔接，实现从污染预防到污染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新建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

经查阅《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上述名录管理行业中第八条-农副食品加工业中-11植物油加工简化管理企业，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table>
<tr><th>内容
类型</th><th>排放源</th><th>污染物名称</th><th>防治措施</th><th>预期治理效果</th></tr>
<tr><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td><td>生产车间</td><td>压榨、过滤异味</td><td>无组织排放</td><td>达标排放</td></tr>
<tr><td>食堂</td><td>油烟</td><td>油烟净化器</td><td>达标排放</td></tr>
<tr><td rowspan="2">水污染物</td><td rowspan="2">生活污水</td><td>COD</td><td rowspan="2">1×1m^3 隔油池、1×2m^3 化粪池</td><td rowspan="2">达标排放</td></tr>
<tr><td>NH_3-N</td></tr>
<tr><td rowspan="3">固体废物</td><td>人工手选</td><td>杂质（泥沙、石子）</td><td>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td><td rowspan="3">不造成二次污染</td></tr>
<tr><td>过滤</td><td>油渣</td><td>全部外售作为饲料综合利用</td></tr>
<tr><td>生活区</td><td>生活垃圾</td><td>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td></tr>
<tr><td>噪声</td><td colspan="4">本项目主要设备为压榨机、过滤机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65～ 80dB(A)之间，经采取隔音措施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tr>
<tr><td colspan="5">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以人为绿化为主，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存在，附近无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区，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很小。</td></tr>
</table>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已在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2019-410928-13-03-064180），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八公桥镇南关，根据濮阳县龙香念粮油有限公司提供的地类勘测报告，经对照八公桥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改宗地为其他用地，项目用地已经濮阳县国土资源局及阳县八公桥镇人民政府批准同意，该项目符合八公桥镇总体发展规划。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252m 的南王庄村，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建成后，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选取 2018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基本监测因子监测数据采用濮阳县政府自动站监测点的监测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 2018 年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一氧化碳百分位数浓度值、臭氧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PM_{2.5}$ 年均值、PM_{10} 年均值、二氧化氮 年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参 考《2019 年濮阳市环境质量月报 月报 4-5 月份中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满足《地表 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由天津绿洲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进行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四周厂界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4、营运期影响评价结论

4.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为物理冷压榨，不需要加热，生产废气主要为过滤过程中产生的异味，且本项目在常温下进行过滤，本项目产生的异味量极少，故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污

染性废气产生，废气主要为员工在厂区就餐时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气通道排放，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关于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5mg/m^3 的要求。

4.2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废水。员工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5.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主要为压榨机、过滤机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减震垫减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5.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固废主要为人工手选工序产生的杂质（泥沙、石子），外售给建材厂；项目过滤原油时产生的油渣，全部外售作为饲料综合利用。则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做到日产日清，本项目固体废物经合理处置后不造成二次污染。

二、建议

1、总量控制指标： COD 0t/a、NH_3-N 0t/a、SO_2 0t/a、NO_X 0t/a

2、设备要定期检查、维修，确保其正常运行，减少非正常情况下污染物排放，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3、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

4、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做到各种固废分类管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及时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5、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6、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操作的规范性，有效提高生产安全性和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7、确保本报告所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切实履行“三同时”制度。

8、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

环境保护部门的监测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评价结论：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_2+NO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	包括二次 PM2.5□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 2017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	包括二次 PM2.5□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	非正常持续时长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	$C_{叠加}$达标□	$C_{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油烟 ）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油烟 ）	监测点位数（ 1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厂界最远（）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_2：（/）t/a	NO_x：（/ ）t/a	颗粒物：（ / ）t/a	VOCs：（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